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甘州区三闸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昌锦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0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第七章 其他材料	60
第八章 投标人承诺.....	6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交易编号：ZJZ26040300710010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已由有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衔接资金，招标人为甘州区三闸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昌锦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工程项目接受政府造价审计）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址：甘州区三闸镇。

2.2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平整地面8.5万平方米；回填土坑1.6万平方米；新建给水管道2公里，并配套建设附属设施；新建供热管道1公里；配套建设检查井、排气、泄水井、补偿器及其附属设施；电力扩容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地坪硬化8万平方米。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具体工程量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2.3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设为壹个标段。

2.6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三证合一代码证）。

3.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放入《投标承诺书》，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拒绝资质挂靠，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职，全面服从建设单位和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如有违法行为接受处罚等。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按废标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4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登陆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zhangye.gov.cn/ggzy/>）在线下载获得。投标人必须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相关资质等信息，以免影响正常交易活动，如登记错误，对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请各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及时登录中心网站办理“用户注册”相关事宜，根据系统提示完成企业信息录入及附件资料上传。具体办理指南请参看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

4.2 获取方法：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hangye.gov.cn/ggzy/>）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9 时 00 分（解密时间：10分钟）。

5.2 开标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后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开标前上传投标文件后，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前进行在线签到，开标后进行投标单位远程解密及唱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操作手册在网站“下载专区”下载查看。

凡是拟参与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注册（<http://www.zhangye.gov.cn/ggzy/>），并完善企业信息，方可进行网上报名、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入库操作参照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栏目下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具体报名、下载文件、查询保证金参照网站“下载专区”栏目下交易乙方操作手册），如信息有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注：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在系统中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时了解招标信息及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或关注信息公布栏而未获得相关信息，由此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联系方式

监管单位：甘州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936-8217870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滨河新区人民公园西侧农林科教中心6楼

招标单位：甘州区三闸镇人民政府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三闸镇

联 系 人：张冠伦

联系电话：18719579097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昌锦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马神庙小区物业楼三楼

联 系 人：赵静

联系电话：18093698585

交易中心地址：张掖市丹霞东路 18 号建设系统综合办公楼

联系电话：0936-8585989 电子信箱：zyjyzx@126.com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zhangye.gov.cn/ggzy>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单位：甘州区三闸镇人民政府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三闸镇 联 系 人张冠伦 联系电话：1871957909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昌锦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马神庙小区物业楼三楼 联 系 人：赵 静 联系电话：18093698585
1.1.4	招标项目名称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张掖市甘州区三闸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衔接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分为壹个标段，平整地面8.5万平方米；回填土坑1.6万平方米；新建给水管道2公里，并配套建设附属设施；新建供热管道1公里；配套建设检查井、排气、泄水井、补偿器及其附属设施；电力扩容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地坪硬化8万平方米。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总投资3076766.45元，具体工程量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1.3.2	服务期限	具体以业主书面通知进场时间起算。
1.3.3	质量要求	甲方鼓励乙方提出更高的质量标准，并在工程中实施。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三证合一代码证）。 3、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放入《投标承诺书》，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拒绝资

		质挂靠，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职，全面服从建设单位和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如有违法行为接受处罚等。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按废标处理。 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按废标处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总则 1.4.3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 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1.11	分包	/
2.1	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 15 日
3.1.1	投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3.2.3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3076766.45元(大写: 叁佰万元整)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该标段招标控制价, 否则按废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中标人为完成本项目工作的全部成本、费用、利润、税金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劳务(含技术人员及阶段性驻场技术人员)、设备(含各种车辆、办公用品、软件等使用费、进出场费)、差旅交通、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就餐、住宿、管理、会议费、专家评审费、保险)。 注: 1、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工作内容及范围、管理的难易程度、服务期限、协调管理、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的前提下确定投标报价。2、若服务内容发生增项或变更, 此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人不承担或追加任何费用, 均含本次投标报价中; 服务期限的延迟或缩短招标人不承担或追加或减少任何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日
3.4	投标保证金	不缴纳
3.5.2	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5.3	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4)	签字或者盖章要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 投标人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3.7.3 (7)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数量及其他要求	中标人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两副。 中标单位同时提交与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的电子文档一份。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 4 月 24 日 9 时00分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 4 月 24 日9 时00分解密时间为：10 分钟。 开标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由于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具体开标程序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2. 进入开标大厅3. 等待开标4. 公布投标人5. 查看投标人名单6. 投标人解密7. 批量导入8. 唱标9.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其余 4 名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抽取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u>3 人</u>
7.6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合同约定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约定
9.5.1	监督部门	监管单位：甘州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936-8217870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滨河新区人民公园西侧农林科教中心6楼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具体要求： 1. 凡是拟参与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注册（http://www.zhangye.gov.cn/ggzy/），并完善企业信息，方可进行网上报名、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入库操作参照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栏目下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具体报名、下载文件、查询保证金参照网站“下载专区”栏目下交易乙方操作手册），如信息有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注：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在系统中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

	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时了解招标信息及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或关注信息公布栏而未获得相关信息，由此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未固化的投标文件视为不完整投标文件，开标时不予导入。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 [2003]85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 的规定计算收取。交易服务费：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 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交易服务费根据规定执行。
11.2	本次开评标不提供资质原件，实行投标人承诺制（格式自拟），所有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和人员资质等情况的真实性进行承诺。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应当报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将该投标人记入失信人员名单并进行网上通报，限制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11.3	本项目工程结算时接受政府造价审计。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5.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5.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0 踏勘现场

2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2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2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0.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1. 投标预备会

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1.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21.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取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分包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招标项目不允许分包。

23. 响应和偏差

23.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运维维护纲要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3.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澄清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澄清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同时，“电子交易平台”以手机短信方式提醒投标人登录平台查看。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5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同时，“电子交易平台”以手机短信方式提醒投标人登录平台查看。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三、投标报价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四、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五、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七、技术部分

六、其他资料

七、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3.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固定总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中标人为完成本项目工作的全部成本、费用、利润、税金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劳务（含技术人员及阶段性驻场技术人员）、设备（含各种车辆、办公用品、软件等使用费、进出场费）、差旅交通、报告编写费、各项

管理费、就餐、住宿、管理、会议费、专家评审费、保险）。

注：

1、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工作内容及范围、管理的难易程度、服务期限、协调管理、企业自身能力等因素的前提下确定投标报价。

2、若服务内容发生增项或变更，此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或追加任何费用，均含本次投标报价中；服务期限的延迟或缩短招标人不承担或追加或减少任何费用。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报价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不缴纳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

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进行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运维维护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应直接导入电子投标文件中，未标示“复印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

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一张光盘中，光盘表面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等信息注明。

(5)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6)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 电子投标文件以及银行保函应分别单独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 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电子版光盘”“电子版 U 盘”等字样外，封套上还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下列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将拒收。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用加密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行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解密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

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均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人还需持授权委托书）准时出席，招标人核实确认并如实记入开标记录。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参加开标会的，或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与投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1.1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进入开标大厅
- (3) 等待开标
- (4) 公布投标人
- (5) 查看投标人名单
- (6) 投标人解密
- (7) 批量导入
- (8) 唱标
- (9) 开标结束。

5.2 开标补救措施

5.1.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5.1.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1.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1.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标

6.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2.2 评标及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人（或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3 家。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不再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核准的工程项目，报经原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8.3终止招标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9. 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

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投诉

9.5.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5.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以当地要求的格式为准。

附件四：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	只能有一个报价；
		投标文件的唯一性	对同一个标段，投标人不能递交两式或多式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若编制了两式或多式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应在截止时间前书面声明哪一式有效；
		其他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总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20分 技术部分：40分							
2.1.1	报价部分 (40 分)	1、评标基准价 $C=0.7A+0.3B$ ，A 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B 为有效投标人的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40 分，若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以 40 分为基础分)，扣完为止；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1分(以 40 分为基础分)扣完为止；增减比率不足一个百分点时，采取四舍五入法。(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2.1.2	商务部分 (20 分)	<table><tr><td>企业实力 (10分)</td><td>近3年(2023年以来)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为业绩证明材料)</td></tr><tr><td>人员配备 (10分)</td><td>现场管理人员配备齐全，符合本工程特点，除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外，还应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得10分，人员缺一人扣2分，扣完为止。(满分10分)</td></tr></table>	企业实力 (10分)	近3年(2023年以来)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为业绩证明材料)	人员配备 (10分)	现场管理人员配备齐全，符合本工程特点，除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外，还应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得10分，人员缺一人扣2分，扣完为止。(满分10分)				
企业实力 (10分)	近3年(2023年以来)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为业绩证明材料)									
人员配备 (10分)	现场管理人员配备齐全，符合本工程特点，除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外，还应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得10分，人员缺一人扣2分，扣完为止。(满分10分)									
2.1.3	技术部分 (40分)	<table><tr><td>施工进度计划及主要措施 (10分)</td><td>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可靠、可行，关键路 径与逻辑关系布局合理，措施保证计划完善得 10分，否则相应扣减。</td></tr><tr><td>主要设备配置 (10分)</td><td>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能保证顺利施工。 设备选型合理得10分，否则相应扣减。</td></tr><tr><td>安全、质量管理方案 (10 分)</td><td>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质量管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措施、安全制度、安全管理台账、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方案优秀得10分；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方案较完善、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不完善或可行性一般得3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td></tr><tr><td>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 (6 分)</td><td>有完善的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有针对性的安 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可靠，安全经费有保障的得6分，否则作相应扣减。</td></tr></table>	施工进度计划及主要措施 (10分)	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可靠、可行，关键路 径与逻辑关系布局合理，措施保证计划完善得 10分，否则相应扣减。	主要设备配置 (10分)	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能保证顺利施工。 设备选型合理得10分，否则相应扣减。	安全、质量管理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质量管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措施、安全制度、安全管理台账、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方案优秀得10分；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方案较完善、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不完善或可行性一般得3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 (6 分)	有完善的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有针对性的安 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可靠，安全经费有保障的得6分，否则作相应扣减。
施工进度计划及主要措施 (10分)	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可靠、可行，关键路 径与逻辑关系布局合理，措施保证计划完善得 10分，否则相应扣减。									
主要设备配置 (10分)	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能保证顺利施工。 设备选型合理得10分，否则相应扣减。									
安全、质量管理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质量管理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措施、安全制度、安全管理台账、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方案优秀得10分；控制措施、巡查制度等方案较完善、科学合理得5分；方案不完善或可行性一般得3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 (6 分)	有完善的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有针对性的安 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可靠，安全经费有保障的得6分，否则作相应扣减。									

		环境保护保证措施 (4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污染物处理和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技术及管理措施可行的得4分，否则作相应扣减。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4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4.1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1.1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1.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5. 评标结果

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5.2 所有评委的评分汇总后的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它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_____天。

9、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 包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承 包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

履约保函（略）

附件三：

工 程 质 量 保 证 书

发包人（全称）：（招标人名称）

承包人（全称）：（中标企业名称）

为保证_____（项目项目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证书。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农田灌溉、道路工程及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工程在交付使用后不出现破损、漏水、垮塌等质量问题。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灌溉与排水工程为 _____ 年；
- 2、田间道路工程 _____ 年；
- 3、农田输配电工程_____ 年；
- 4、其他约定：项目工程保修期按照整体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算起。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日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破损、漏水、垮塌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格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给处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 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6〕295号）文件第七条规定，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大写）： 小写：
元。保证金由发包人从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费用的价款中列支保管，保管期间不支付利息。

五、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质量保修期满，经承包人申请，发包人组织现场检验，无质量问题的在14日内将剩余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可根据实际另行约定。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单位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四：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合同协议书，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预付款已完全扣清止。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地在7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电 话：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后附）

清单总说明

工程名称：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1. 编制依据：

1.1 根据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施工图和初步设计方案。

1.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1.3 《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DBJD25-98-2022。

1.4 《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9地区基价)》及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9地区基价)及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建筑抗震加固工程预算定额(2010)及张掖地区基价、甘肃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

1.5 取费类别：按三类计取。

1.6 税金按甘建公告〔2022〕201号文件计取。

2. 工程质量、材料、施工等特殊要求

2.1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2.2 材料要求：合格

3. 招标人自行采购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数量：无

4. 预留金

4.1 预留金：无

5. 混凝土搅拌方式：商品混凝土。

6.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6.1 投标人应按《甘肃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DBJD25-37-2013的统一格式和要求填报。

6.2 主要材料价格及人工费按张掖市甘州区2026年1-2月材料及人工信息价计算。

7. 风险及其他：

7.1 本招标控制价暂不考虑风险因素，（本工程风险因素甲乙双方在施工合同内约定）。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
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
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
工程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复 核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大规模土石方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大规模土石方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大规模土石方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大规模土石方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大规模土石方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整个项目							
1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铜芯电缆 2.型号：YJV22-8.7/10KV-3*50	m	493				
2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铜芯电缆 2.型号：YJV22-8.7/10KV-3*70	m	442				
3	040205001001	人（手）孔井	1.材料品种：电缆井	座	5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元)	备注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031302001001	环境保护费	人工费	1.404				
2	031302001002	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	2.288				
3	031302001003	安全施工费	人工费	11.19 ₃				
4	031302001004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	8.866				
5	031302001005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人工费	3.068				
6	031302001006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人工费	0.611				
	二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						
7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2.63				
8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费	人工费	0				
9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人工费	0.14				
10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3.49				
11	03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人工费	0.75				
12	03B002	施工因素增加费	人工费	0				
13	03B003	特殊地区增加费	人工费	0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700000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700000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700000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变压器购置安装	1000KVA	380000			
	变压器购置安装	800KVA	320000			
合 计			700000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给排水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排水							
1	040501004001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 HDPE双壁波纹管 De400 2. 连接形式: 胶圈连接	m	813				
2	010401011001	砖检查井	1. 名称: 污水检查井 2. 做法: 详见图纸	座	29				
		分部小计							
		给水							
3	040501004002	塑料管	1. 材质及规格: PE100 De160 2. 连接形式: 电熔连接	m	1306				
4	010401011002	检查井	1. 名称: 阀门井 2. 做法: 详见图纸设计	座	12				
5	040502005001	阀门	1. 种类: 闸阀 2. 材质及规格: DN150	个	4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给排水工程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元)	备注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041109001001	环境保护费	人工费	1.807				
2	041109001002	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	2.626				
3	041109001003	安全施工费	人工费	17.08 ₂				
4	041109001004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	6.214				
5	041109001005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人工费	6.37				
6	041109001006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人工费	0.78				
	二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						
7	041109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3.05				
8	041109003001	二次搬运费	人工费	0				
9	041109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人工费	0.09				
10	041109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4.07				
11	04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人工费	0.77				
12	04B002	施工因素增加费	人工费	3.02				
13	04B003	特殊地区增加费	人工费	0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给排水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给排水工程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给排水工程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污水处理站购置安装	6000*4000	50000			
合 计			50000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采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采暖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元)	备注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041109001001	环境保护费	人工费	1.807				
2	041109001002	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	2.626				
3	041109001003	安全施工费	人工费	17.08 ₂				
4	041109001004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	6.214				
5	041109001005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人工费	6.37				
6	041109001006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	人工费	0.78				
	二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						
7	041109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3.05				
8	041109003001	二次搬运费	人工费	0				
9	041109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人工费	0.09				
10	041109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	4.07				
11	04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人工费	0.77				
12	04B002	施工因素增加费	人工费	3.02				
13	04B003	特殊地区增加费	人工费	0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采暖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标段：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63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采暖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 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 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采暖工程 标段: 甘州区三和智慧农业产业园高科技智能玻璃日光温室(二期)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报价
-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
- 七、技术部分
- 八、其他资料
- 九、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单位（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提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投标报价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	服务期限	备注
1		(小写) : (大写) :	日历天	

注：

1、报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保险、税金等。

2、本项目所需要的材料（主材及辅材）投标人按要求提供，并应征得招标人同意。

3、项目可以根据投标人的需求自行扩展。

4、投标总报价为完成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包括最低配置人员费用）。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根据自己的实力与市场情况自行考虑，但维护质量不得低于招标人的最低要求。

5、质量不能达标的，投标人无条件执行招标人要求进行整改并确保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6、根据税法现行规定，本项目可以抵扣增值税，评标时按所报增值税税率抵扣增值税后计算评标价，即评标价=报价-专用增值税税费。

7、后附造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造价文件

附件一：造价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二：投标总报价汇总表格式

附件一：造价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投标总报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illegible]

六、技术部分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遇到危险应急避险预案、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七、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八、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诚信的原则，郑重作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其数据内容真实有效。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的监管，无伪造编造篡改和隐瞒等虚假内容，若存在证件及相关资料造假，本单位愿接受招标人作出的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及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二、在本次投标活动中，不存在借用、挂靠资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拟投入该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未被“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锁定，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我公司自有人员，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行职责，如发现该项目部人员被锁定贵单位有权否决我公司的本次投标。

三、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如：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做出完全响应承诺，如与实际不符愿接受一切惩罚。

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我方不属于“信用中国”网站、“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管理系统信息库”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等情况；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五、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生过工程

质量安全事故；在近三年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如有虚假， 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六、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信誉良好。

七、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各级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罚。

特此承诺！

承诺人：_____

年 月 日